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FAR EAST GLOB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董事、委員會成員、 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之變動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以下變動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生效：

- (1) 張毅鋒先生（「張先生」）因已屆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位，並因此卸任董事局副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位；
- (2) 王海先生（「王先生」）因常駐北美，故不再擔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王先生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專注負責本集團北美業務的營運及管理；
- (3) 委任朱毅堅先生（「朱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4) 委任羅海川先生（「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中海集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國際」，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擔任中國建築國際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張先生服務中海集團、中國建築國際及本公司逾二十二年。

張先生及王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局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張先生辭任及王先生不再擔任聯席行政總裁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局亦宣佈，張先生於辭任後不再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規定委任以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書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委任的本公司授權代表，而朱先生將擔任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規定委任的授權代表，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生效。

朱先生的資料

四十八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起擔任董事局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朱先生現時亦是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朱先生畢業於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及香港公開大學，持碩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朱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中建總」，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一九九四年獲派駐中海集團。朱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任中國建築國際副總經理，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任中海集團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二零零五年起任中海集團助理總經理。朱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間一直是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發展」，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高級管理人員，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期間擔任中國海外發展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任中海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朱先生累積了豐富的企業戰略管控、運營管理和項目投資經驗；擁有長期的企業人力資源管理經歷，在組織發展、人才培養和制度建設方面建樹良多。

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於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1,322,211股中國建築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在任何時候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朱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朱先生收取每年1,584,000港元的酬金（包括薪金及固定津貼）將維持不變，有關酬金乃參考朱先生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根據服務協議，朱先生有權獲取由董事局或薪酬委員會不時全權酌情釐定的酌情花紅（其或會視乎本公司整體表現、個人表現及貢獻，以及當時經濟狀況及市場慣例或其他有關因素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朱先生概無(1)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2)於本公司及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3)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香港或海外公眾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及(4)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且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羅先生的資料

三十六歲，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並持有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羅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中海集團，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中國建築國際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被委任為中國建築國際助理總經理，負責其在中國內地的投資發展業務。羅先生在投融資管理、科研管理和人力資源管理方面逾十二年經驗。

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權益。

羅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起可由任何一方在任何時候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羅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羅先生有權收取酬金（包括薪金及固定津貼）每年1,188,000港元，有關酬金乃參考羅先生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根據服務協議，羅先生亦有權獲取由董事局或薪酬委員會不時全權酌情釐定的酌情花紅（其或會視乎本公司整體表現、個人表現及貢獻，以及當時經濟狀況及市場慣例或其他有關因素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羅先生概無(1)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2)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香港或海外公眾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及(3)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且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局衷心感謝張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亦謹此歡迎羅先生加入董事局，並祝願朱先生及王先生在新崗位上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承董事局命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周勇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周勇先生；執行董事張毅鋒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朱毅堅先生（副主席）、王海先生（聯席行政總裁）、陳善宏先生及秦吉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勁松先生、Hong Winn 先生及鄺心怡女士。